# 附件1

**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装备产品推荐工作的通知**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，有关中央企业，有关行业协会:

为贯彻落实《“十四五”工业绿色发展规划》，加快推广应用先进适用节能技术装备产品，促进企业节能减碳、降本增效，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效提升，现组织开展2022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装备产品推荐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推荐的节能技术、装备和产品应满足“十四五”时期我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提效与绿色低碳发展需求，具备能效水平先进、技术成熟可靠、节能经济性好、推广应用潜力大等特点，特别是推荐一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、能够实现全流程系统节能提效的关键核心技术。具体包括三类：

**（一）工业节能技术**

一是钢铁、有色金属、石化、化工、建材、机械、电子、轻工、纺织等行业广泛应用的生产过程节能新工艺或工艺替代技术，重点工序或关键设备革新优化技术，工艺系统集成优化技术等。二是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、可再生能源利用、工业绿色微电网、储能应用、氢能高效制备及利用、原燃料替代等能源清洁高效利用技术。三是系统能源梯级利用、余热余压余气回收利用技术等能源回收利用技术。

**（二）信息化领域节能技术**

一是数据中心、通信基站、通信机房等重点用能设施节能提效与绿色低碳相关技术，包括用于提升通信网络各类设备能效及系统能源资源利用效率，促进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或自然冷源，以及用于促进数据中心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，提高服务器利用率，加强可再生能源利用、分布式供能和微电网建设，利用余热余能、电池储能及梯次利用相关技术和产品等。二是利用5G、工业互联网、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能量流、物质流等信息采集监控、智能分析、精细管理、系统优化，提升能源、资源、环境管理水平的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技术等。

**（三）高效节能装备和产品**

高效节能装备和产品是指能效指标达到或优于相关国家标准1级能效等级的量产装备或终端产品。高效节能装备包括高效电动机、变压器、工业锅炉、风机、容积式空气压缩机、泵、塑料机械、内燃机等。高效节能产品包括电动洗衣机、热水器、空气调节器、热泵、电冰箱、吸油烟机、燃气灶具、电饭锅、微波炉、洗碗机、空气净化器、电风扇、换气扇、显示器、智能坐便器等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请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组织本地区相关单位进行申报，分类填报节能技术装备产品申报书（附件2、3、4），对申报材料审核后择优推荐，于2022年8月26日前将汇总表（附件1）和申报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两份）寄送至工业和信息化部（节能与综合利用司），电子版材料同时通过“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”（https://green.miit.gov.cn）上传报送，现场答辩相关要求另行通知。

有关全国性行业协会、中央企业参照前述程序，分别组织本行业、本集团申报工作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2022年6月14日